

参 考 信 息

江苏理工学院图书馆主办

第 14 期 (总 270 期)

2021 年 12 月 15 日

本期要目

特别关注

国务院学位办: 完善学士学位制度, 支撑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2)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印发《交叉学科设置与管理办法(试行)》.....(2)

就业创业

人社部: 职业资格目录优化推动降低就业创业门槛.....(3)

激励青年人走技能成才之路.....(3)

教育部启动实施“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宏志助航计划”

开展高校毕业生就业能力培训.....(4)

北京: 部署 2022 年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5)

上海交大成立首只大学引导母基金 支持交大系科创企业成长.....(6)

贵州: 推动高校毕业生职业指导体系建设.....(6)

高校管理

推进科技成果转化 支撑高质量发展.....(7)

《中国智慧教育区域发展研究报告 2021》出版.....(10)

国务院学位办：完善学士学位制度，支撑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

2021年12月8日，为进一步完善学位体系，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审议通过，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日前印发了《关于做好本科层次职业学校学士学位授权与授予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将职业本科纳入现有学士学位工作体系，按学科门类授予学士学位，学士学位证书格式一致。

此《意见》再次体现职业教育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教育部官方网站发布消息后，人民网、大河网、新京报、澎湃在线、每日经济新闻等媒体，学信网、各职业院校等官方网站相继转载。“职业本科将纳入现有学士学位体系”于12月8日登上热搜，引发网友热议。部分网友表示，此举将会加重学生之间的内卷程度；有些网友则认为，普本教育跟职业需求确实有点脱节，看好职业教育的未来。

（摘自：高等教育传播与舆情监测实验室 2021-12-13）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印发《交叉学科设置与管理办法（试行）》

学科交叉融合是当前科学技术发展的重大特征，是新学科产生的重要源泉，是培养复合型创新人才的有效路径，是经济社会发展的内在需求。近日，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印发了《交叉学科设置与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旨在构建规范有序、相互衔接的交叉学科发展制度体系，并在明确交叉学科的内涵，设置放管结合机制、调整退出机制、学位授予和基本要求、质量保证体系等方面实现了政策突破。

值得注意的是，学科交叉不等于交叉学科。学科建立有其自身规律，需要知识分化融合并形成相对独立的人才培养体系，能够适用于学位授予单位规模化、规范化培养人才。学位授予单位应聚焦重大科学问题和关键领域，用好学科交叉融合的“催化剂”，根据本单位学科特色大力促进多学科交叉，协同开展复合型创新人才培养。在交叉学科建设方面，学位授予单位应在师资、成果、绩效考核与评价机制方面加大改革力度，按《管理办法》规定，本着科学精神，积极稳妥推进。

（摘自：高等教育传播与舆情监测实验室 2021-12-13）

人社部：职业资格目录优化推动降低就业创业门槛

近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公布了 2021 年版《国家职业资格目录》，共计 72 项职业资格。本次调整是在 2017 年公布的《国家职业资格目录》基础上，结合近年来国务院有关部门职责调整、行政审批事项改革等情况进行的优化。

优化后的目录与 2017 年相比，职业资格减少了 68 项，削减 49%。“这将进一步提高职业资格设置管理科学化、规范化水平，推动降低就业创业门槛，优化就业创业环境，持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对推动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人社部有关司局负责人说。

（摘自：人民日报 2021-12-12）

激励青年人走技能成才之路

要吸引更多人走技能成才之路，需要政府、社会、企业共同创造圆梦舞台。既要努力让技能人才安身立命、享有尊严，也要让他们凭借高超的技艺仰望星空、实现梦想

日前，上海市人社局发布数据，2020 年上海技能人才年平均工资为 13.55 万元，比全市平均工资高 1 万多元。其中，高技能人才年平均工资达 17.07 万元，比全市平均工资高 4.66 万元，技能人才涨薪成为现实。

高技能人才获得较高水平的收入，这样的消息令人欣慰。近年来，技能人才各种好消息不断。国家更加重视，拧螺丝可以“拧”成全国劳模，操控机床可享国务院特殊津贴；《技能人才薪酬分配指引》出台，年薪制成为可能；职称制度改革打破职业“天花板”，技工能评上高级工程师；技能大赛如火如荼，学技能也能身披国旗走上国际大赛的领奖台。

当前，在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引领下，制造业正加速向智能化、数字化、绿色化转型。培育发展新动能、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需要大量的技能人才支撑。我国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需要一支高素质的产业工人队伍。然而从人才供给角度，我国技能人才总量仍然不足。人社部数据显示，我国技能劳动者已经超过 2 亿人，高技能人才超过 5000 万人。但与就业人口总量相比，技能劳动者占比仅为 26%，高技能人才更是稀缺。

进一步培育、壮大技能人才队伍，吸引更多人才加入技能大军，需要政府、社会、企业共同创造圆梦舞台。随着新一代劳动者的成长，“热爱”成为择业的重要因素之一。世界技能大赛冠军赵脯菠热切盼望去生产一线大展拳脚，最近走红网络的“汽修女孩”古慧晶为学汽修筛选了多家学校……新生代技术工人不仅仅将技能作为谋生手段。因此，我们既要努力让技能人才安身立命、享有尊严，也要让他们凭借高超的技艺仰望星空、实现梦想。

就微观个体而言，期盼更多城市加入技能人才“涨薪”行列，为其提供落户、居住、子女上学等各方面便利，让技能人才更好“安居”。期盼各类企业建立健全技能人才培养、使用、评价、激励制度，提升技能人才的“职业含金量”，营造成才的良好环境。

从宏观发展来看，希望相关部门加大制度创新、政策供给、投入力度，营造劳动光荣的社会风尚和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让技能成才之路真正成为有奔头、受尊重、可持续的职业选择。例如，将职业技能比武深入各行各业，让更多优秀技能人才脱颖而出；开展青少年职业启蒙、职业体验，播下“技能梦想”的种子，激励广大青年走技能成才、技能报国之路。

奋斗新时代，我国正在高质量发展的赛道上全力奔跑。拿出真招、实招、硬招，让技能人才创新有舞台，成才有支撑，奋斗有回报，我国就能更快、更好组建一支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大军，为实现从“制造大国”向“制造强国”、从“中国制造”向“中国创造”转变增添动力。

（摘自：人民日报 2021-12-10）

教育部启动实施“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宏志助航计划”

开展高校毕业生就业能力培训

近日，教育部印发文件、召开会议，启动实施“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宏志助航计划”。“宏志助航计划”是教育部组织实施的高校毕业生就业培训项目，由财政部在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设立专项提供支持，通过线下集中培训和线上网络培训两种方式开展。

教育部从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中遴选确定了复旦

大学、中南大学等 135 所高校为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能力培训基地，负责对本地高校毕业生开展线下集中培训。教育部表示，“十四五”期间，将组织线下培训 50 万人、线上培训 200 万人左右。

（摘自：教育部网站 2021-12-13）

北京：部署 2022 年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

12 月 9 日，北京市教委、市人社局联合召开 2022 届北京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视频会议，总结 2021 年工作，部署做好 2022 届北京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

一是加强供需匹配。重点分析人才市场需求、市场发展方向、毕业生毕业意向等，引导大学生合理规划个人职业生涯。搭建实践平台，加大岗位供给，主动联系 40 家高校毕业生职场体验基地，走访用人单位，整合需求信息和岗位信息。

二是强化政策支持。打包用好支持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释放政策红利，运用社保补贴、减费降税、普惠金融等政策，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

三是拓宽就业渠道。不断强化岗位挖潜，重点抓好“六个一批”，即拓宽事业单位招聘一批，拓宽国有企业招聘一批，拓宽基层项目招募一批，拓宽应征入伍一批，拓宽就业见习留用一批，拓宽创业带动就业一批。同时，落实好“特岗计划”“三支一扶”“西部计划”等政策性岗位招录工作。

四是确保困难帮扶。针对困难毕业生，建立工作台账，实行“一生一策”动态管理，为每位毕业生推荐不少于 5 个岗位信息。通过锚定一个目标、完善一本台账、落实一个举措，确保有就业意愿的困难家庭毕业生 100%实现帮扶。

五是支持创新创业。发挥政策集成效应，积极争取社会资源，不断拓展创业空间，将创业实践与专业教育相结合，增强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支持毕业生就业创业。

六是提升服务效能。着力提升实名制服务、提升进校园服务、提升线上招聘服务，提供不断线全方位就业服务，让高校毕业生尽早就业、就好业。

（摘自：北京市人社局 2021-12-10）

贵州：推动高校毕业生职业指导体系建设

日前，贵州省紧贴高校毕业生特点和职业诉求推出多项举措，推动高校毕业生职业指导体系建设，帮助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群体认识职业、稳定就业、更好择业。

按层级组建职业指导师资队伍，加强职业指导、职业信息分析、创业指导等专业化、职业化队伍建设。同时，动员和凝聚职业指导师、人力资源服务专家等，推出职业指导规划课、体验课、技巧课，开展职业指导进校园活动。

组织心理咨询领域专家，对各类青年就业群体，提供心理咨询、求职心理测试等服务，确保职业指导心理调适活动全覆盖。

开展就业创业进校园进社区活动，提供就业创业政策咨询与解读、法律法规知识讲座、权益保护宣讲等咨询教育活动，为高校毕业生提供创业意识教育、创业项目指导、网络创业等培训，帮助高校毕业生及失业青年熟悉就业创业政策。组织各行各业优秀青年、创业领路人等举办宣讲报告会，引领高校毕业生对照先进典型，增强创新创业意识、找准自身职业定位。

充分运用粤黔人社合作契机，加强与广东省对口地市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在职业指导工作合作，联合开展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

（摘自：中国劳动保障报 2021-12-13）

上海交大成立首只大学引导母基金 支持交大系科创企业成长

一场盛会再度引爆了一座大学的创新创业热情。昨天，“厚植生态，笃行致远”2021年度上海交通大学创业者（秋季）大会在上海落下帷幕。会上，上海交通大学未来母基金宣告启动，这也是首只由大学发起设立，支持学校科技成果转化与校友创业的引导母基金，首期预计规模10亿元。

该基金依托上海交大深厚的科技成果转化要素和庞大的校友创业基础，发挥母基金的杠杆作用和乘数效应，吸引社会资本和国有企业、金融机构、地方政府等共同参与，通过设立母基金、直投基金等，用市场化的办法，重点支持交大背景的种子期、成长型科创企业发展。

当前，源自上海交大的创业者，正成为我国科技创新创业的重要生力军。据不完全统计，目前在 A 股、港股、美股上市的交大校友作为创始人或联合创始人企业总市值达 4 万余亿元，居全国大学前列；上述上市企业中，市值超千亿的有 6 家，包括曾毓群创办的宁德时代，李小冬创办的冬海集团，成明和联合创办的迈瑞医疗，其实创办的东方财富，沈南鹏、范敏和季琦联合创办的携程，以及季琦创办的华住，其中包揽了创业板市值前三名（宁德时代、迈瑞医疗、东方财富）；在过去一年内，总共有 100 余家“交大系”项目获得融资，其中获得亿元以上融资的共有 40 余家，其中大多数为硬科技项目。在刚刚过去的 11 月份，“交大系”创业项目融资金额近 100 亿，源自交大的“独角兽”“瞪羚”企业渐成生态。

去年 11 月，国家发改委发文支持上海交大开展科技成果转化专项改革试点。自全面启动改革试点以来，成效加速显现，今年 1 月至 9 月，学校成果转化合同数 95 项，合同金额突破 5.45 亿元，远超去年同期水平，转化成效进一步突显。目前，上海交大已经形成了临港智能制造平台和“大零号湾”环交大科技园的创新创业特色模式，多家高科技企业正在积极筹备 IPO。

上海交通大学党委书记杨振斌表示，创新创业的基础在于创新，高校是“科技成果”重要的基础和来源，交大创业者大会的举办，就是要把学术界、创业界和创投界耦合起来，围绕创新创业创投三要素打造生态，“既能促进校友企业的发展，又能推动学校科技成果转化，推动学校的学科建设与学术发展，更能推动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摘自：新民网 2021-12-11）

推进科技成果转化 支撑高质量发展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科技创新工作，把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摆在十分重要的位置进行谋划部署。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加快科研成果从样品到产品再到商品的转化，把科技成果充分应用到现代化事业中去”“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对完善科技成果转化体制机制、保护和激励科技人员积极性创造性作出了一系列重要指示，为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方、各部门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的政策措施陆续出台，围绕促进科技

成果转化进行了积极探索，科技界、经济界转化科技成果的积极性显著提升，全社会对科技成果转化投入明显增加，我国科技成果转化呈现出欣欣向荣的崭新局面。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激励措施日趋完善。《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专利法》重新修订，《实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若干规定》《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行动方案》《国家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方案》相继颁布，形成从修订法律条款、制定配套细则到部署具体任务的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三部曲”。适应新形势新要求，出台《完善科技成果评价机制的指导意见》，遵循科技创新规律，坚持正确的科技成果评价导向，激发科技人员积极性，加快构建政府、社会组织、企业、投融资机构等共同参与的多元评价体系。财政税收政策进一步加大科技成果转化投入力度。提高科技成果转化奖励比例、股权期权激励、所得税减免等改革举措，大幅度提高科研人员科技成果转化收入，极大调动科研人员积极性。国家科技成果转化引导基金引导和鼓励社会资本设立创投基金，推出科创板、开展投贷联动、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加快建设高水平技术交易市场，推动银行、保险、证券机构支持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各级政府积极出台配套法规、政策及实施细则，我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律政策制度环境不断优化。促进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的渠道更加畅通。实行严格的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建立规范有序，充满活力的专业化、市场化知识产权运营服务机构，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积极引导企业、高校院所和科研人员创造高质量、高价值知识产权，有效提高科技成果转化效能。深化科技成果评价机制改革，科技成果使用权、处置权和收益分配权加快下放给高校和科研院所，科技成果转化自主权不断扩大。新型研发机构快速发展，技术市场、区域技术转移中心、高校院所和民营技术转移机构加快建设，我国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服务体系基本形成。2019年，我国技术交易合同金额达到2.83万亿元；全国3450家高校院所共签订“四技”合同达43.3万项，合同总金额达1086亿元。2020年，全国专利转让、许可、质押等运营次数达到40.5万次，专利和商标质押金额达到2180亿元。高价值科技成果及知识产权创造价值大幅提升。高质量的科技成果有力支撑经济社会发展。5G成功商用，在智能制造、医疗健康、能源、矿业、农业、教育、金融等行业实现落地推广。北斗卫星全球组网，在交通运输、城市建设等民口应用场景的产业化空间广阔。高速铁路、半导体照明、超级计算、高端装备、人工智能、新能源汽车、新型显示等领域技术创新

能力明显提升，推动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跨越式发展。水污染、大气污染防治技术不断迭代升级，新冠肺炎治疗药物和疫苗研发使用，有力保障了人民生命健康。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发布的《全球创新指数报告》显示，中国 2021 年创新能力综合排名跻身世界第 12 位。进入新的发展阶段，为落实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党中央提出坚持把创新摆在我国现代化建设全局的核心位置，把科技自立自强作为国家发展的战略支撑。面对新形势新要求，我们要牢牢抓住世界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重要机遇，充分发挥科技创新的渗透性、扩散性、颠覆性作用，在发展方向、目标、路径上坚持向科技创新要方法、要答案，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和技术创新一体化布局，打造高效顺畅的国家创新体系，全面提高科技创新源头供给能力，加快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

一是进一步健全科技成果转化推进机制，加强部门协调和配合，在法律政策落实上形成合力。注重从顶层设计和研发布局上解决科技经济脱节和科技成果转化推广问题。进一步完善国有资产管理，全面落实企业、高校院所科技成果处置、使用及收益分配的自主权。积极探索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和长期使用权，总结推广试点经验。

二是进一步深化国家科技计划管理改革，完善项目形成机制和组织实施机制。强化目标导向，充分考虑市场和产业需求，赋予科学家更大技术路线决定权、更大经费支配权、更大资源调度权，提高科技成果质量。大力推进科技成果评价改革，建立科学分类的评价机制，引导各类创新主体更加主动创造高质量、高价值科技成果。

三是进一步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体系。推进技术交易市场、技术转移机构、新型研发机构等建设，强化技术要素市场化配置，加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人才培养，加快国家科技成果信息服务和共享平台建设。着力推动企业成为科技成果创造转化的主体，改革国有企业考核评价机制，发挥大企业创新引领和集聚作用；大力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使之成为科技创新、成果转化最活跃的力量。四是进一步完善财政税收支持政策。加快发展科技金融，建立金融资本支持科技成果转化的服务体系和工作机制，促进银行、保险、证券等金融机构加大对科技成果转化支持力度，积极引导和集聚社会资本投资科技成果转化。面向新征程，我们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加快科技创新和体制机制创新步伐，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科技创新成果供给，以科技的主动赢得国家发展的主动，以高水平的自立自强塑造发展新优势，加快探索实践一条从人才强、科技强到产业强、经济强、国家强的创新发展新路径，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提供强有力的科技支撑。

（摘自：科技日报 2021-12-02）

《中国智慧教育区域发展研究报告 2021》出版

近日，《中国智慧教育区域发展研究报告 2021》正式出版。报告显示，我国智慧教育进一步从点到面纵深推进，智能技术日益支撑智慧教育环境构建，为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创新动能；个性化教育理念不断深入人心，未来教育新样态端倪初现其中；智慧教育区域政策导向明显，已有 58.7%的区域把推进学校智慧教育发展纳入区域规划；区域空间建设成果显著，88.46%的区域信息门户空间实现了应用的平台化；已有 50%的区域开展了统一的数据建设与业务共享。

据了解,该报告是《中国智慧教育区域发展研究报告》系列的第二期,由教育部教育管理信息中心、《中国教育信息化》杂志、腾讯智慧教育发展研究中心等联合发布,北京师范大学、首都师范大学、西北大学、淮北师范大学相关专家团队,以及全国十多个省市区教育主管部门共同参与研制。

（摘自：中国网 2021-12-13）